

汝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

汝市监办〔2024〕92号

汝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关于印发《汝州市2024年度食品安全监管 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属相关科室、各乡镇街道市场监管所：

现将《汝州市2024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汝州市 2024 年度食品生产安全 监管工作要点

2024 年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把握“讲政治、强监管、保安全、促发展”工作总思路和“强基础、拉高线、惠民生”的工作方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以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和防控食品生产安全风险为主线，加强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全力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一、督促落实企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1. 贯彻落实《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河南省食品生产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研究分析食品生产企业落实主体责任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督促大中型企业结合实际设立食品安全总监、按照规定配备食品安全员，指导小微企业、小作坊完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配备食品安全员，严格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年总结”工作制度。建立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激励机制，总结先进经验、表彰先进单位和个人、推广制度性成果。

2. 建立企业风险防控工作指引。将省局制定的《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风险隐患防控清单》落实到位，系统梳理各类别食品在生产加工环节的具体风险，指导帮助企业提升食品安全风险精准防控水平。

3. 推动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抽查考核。全面贯彻国家总局《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监督抽查考核指南》《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监督抽查考核大纲》要求，督促在抽查考核 APP 上学习考核，企业抽查考核覆盖率达到 100%。

二、加强食品生产安全风险防控

1. 持续加强食品生产安全风险排查防控，指导各乡镇（街道）市场监管所排查辖区重点企业、重点区域和重点食品风险，按照“一企一档”“一域一档”“一品一策”，建立风险清单、措施清单和责任清单。

2. 开展食品生产领域食品安全风险交流与会商。研究分析监督检查、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发现的问题，以及 12315 投诉举报、社会舆情等反映的问题，建立区域性风险隐患清单和措施清单，开展区域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行动。用好“三书一函”制度，及时对各地处置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工作进行督促、指导。

3. 建立抽检不合格企业“321”约谈制度。针对监督抽检不合格企业，在严格核查处置工作的基础上，建立“321”约谈制度，组织对监督抽检不合格批次在 3、2、1 次（及以上）的生产企业和属地监管部门开展责任约谈，指导督促有关市场监管所制定有力整改措施，及时消除存在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对屡改屡犯的坚决依法清退，不断强化抽检不合格生产企业监管力度。

4. 强化突发食品安全舆情处置。按照统一部署，加强食品生

产安全舆情监测和处置应对工作，按照“快报事实、慎报原因”的原则，积极稳妥调查处理相关食品安全舆情事件。

5. 开展专项警示教育活动。指导辖区内企业开展突出问题“以案促改”警示教育，通过典型案例警示和集中约谈教育，实现重处一个、警示一片，严惩一批违法企业、规范一个行业。

三、加强重点食品安全问题治理

1. 强化预制菜食品安全监管。严格贯彻省局《关于加强预制菜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要求，规范预制菜生产许可，严格日常监督检查。结合国家总局发布预制菜定义、标准，进一步落实省局预制菜生产许可和质量安全管理要求。

2. 加强重点违法行为惩处。严厉打击冰乙酸勾兑食醋、淀粉制品以假充真以次充好、鸡鸭肉冒充牛羊肉制品、果葡糖浆冒充蜂蜜、食用油掺杂使假等违法行为。持续整治食品过度包装。

3. 加强塑化剂污染问题治理。针对乳制品、白酒、食用油等产品检出塑化剂问题，强化风险处置，指导问题企业开展延伸性抽检，查清塑化剂污染源头，持续开展塑化剂污染防控工作。

4. 加强食品添加剂生产安全监管。督促企业严格按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的原料和工艺生产食品添加剂并落实出厂检验要求，重点加强复配食品添加剂、食品用香精生产企业监督检查，督促食品用香精生产企业优化工艺降低副染料含量。

5. 持续治理食品生产环节“两超”问题。开展食品添加剂“双

减”行动，督促重点品种食品生产企业减少食品添加剂使用。

6.持续推进食品安全放心攻坚行动。按照食品安全放心攻坚行动总体部署，持续推进保健食品专项整治、“三小”食品治理提升行动，适时召开专项工作现场会，全面总结梳理专项整治工作成效和制度性成果。

四、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

1.推进休闲食品产业链建设。严格落实省局工作部署，以落实休闲食品产业链培育行动方案为抓手，结合我市实际，以肉制品、调味面制品为抓手，组织推进休闲食品产业发展，建立月调度制度，推进“一图谱六清单”等各项重点任务落实落地。

2.持续推进肉制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督促企业强化原料把关，优化加工工艺，提高质量标准，生产更安全、更优质、更营养的食品。

3.持续开展“千企万坊”帮扶行动。建立帮扶行动专栏，指导各市场监管所制定帮扶措施，开展质量安全管理知识培训、食品标准咨询和检验检测服务，为食品生产者解难纾困。选树一批“提档升级”示范单位，打造一批“名特优”食品小作坊，形成示范带动效应。

4.发挥食品行业协会引导作用。推动食品生产企业使用绿色包装、清洁标签，采用先进质量管理标准和体系，推行智能制造，加强品牌建设和品牌保护。

五、加强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基础建设

1. 加强食品生产智慧监管。依据省局的监管平台，加强数据统计和分析研判，强化数据信息运用，提升监管工作靶向性，提高监管工作效能。
2. 加强分类分级培训。加强食品生产企业主要负责人、食品生产小作坊主要负责人、抽检监测不合格企业负责人为主要对象的食品安全教育约谈培训，组织开展全市食品生产监管工作人员学习教育培训，不断提升监管队伍业务素质和专业化水平，增强食品生产企业的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
3.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从严治党“一岗双责”，加强党风廉政教育，着力推动全市食品生产监管人员，专业能力明显提升，工作作风显著转变，廉洁底线更加牢固，以扎实工作成效为监管赋能增效。